

上海大智慧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辞职及增补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大智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大智慧”）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董事章新甫先生提交的辞职报告，章新甫先生由于个人原因，向公司董事会申请辞去所担任的董事、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相关职务。章新甫先生表示将一如既往地支持大智慧的发展并对大智慧未来前景充满信心。公司董事会对章新甫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的发展做出重大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章新甫先生的辞职申请自辞职报告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章新甫先生的辞职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不会影响公司经营管理工作正常进行。

公司 2017 年 7 月 24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增补公司董事会董事的议案》，同意提名汪勤先生为公司董事会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及独立董事已对汪勤先生的学历、工作经历等基本情况进行了充分了解，除此之外，汪勤先生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

形之一；(2) 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3) 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4) 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 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 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董事候选人简历请见附件。

特此公告。

上海大智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七月二十五日

附件：董事候选人简历

汪勤先生：男，中国国籍，1961年生，大学学历，高级经济师，中共党员。曾任中国农业银行浙江省分行人事处科技干部科副科长、科长，综合计划处资金管理科科长，综合计划处副处长、处长，资产负债管理处处长兼浙江省分行票据贴现中心总经理。2004年起任中国农业银行浙江省分行营业部党委书记、总经理，浙江省分行党委委员、副行长。2009年起任中国农业银行总行审计局直属分局筹备组组长、局长，中国农业银行吉林省分行党委书记、行长，辽宁省分行党委书记、行长。2014年起任中国农业银行总行审计局负责人、局长。现任浙江新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总裁。